

# 咸阳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文件

咸城执发〔2024〕102号

## 咸阳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关于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督察工作的通知

秦都、渭城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根据省委依法治省办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督察检查工作安排，为切实发挥法治化营商环境对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经研究决定，在主城区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督察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要求，紧盯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

格执法、文明执法、全民守法中涉及营商环境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通过开展专项督察，全面了解情况、发现问题、补齐短板，着力破解营商环境的难点堵点问题，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打造“西部名市丝路名都”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 二、督察内容

（一）政策法规落实情况，重点督察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相关政策法规情况。

（二）日常执法监管情况，重点督察实施《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健全完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落实涉企“双承诺”和“轻微不罚”，避免过度执法等问题。

（三）对《陕西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监督工作办法》贯彻落实情况、执法监督工作体系建设情况、执法质量和效能提升情况、“四个规范”落实情况、执法领域突出问题整治情况等五个方面实施专项督察、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四）停车难、出行难专项整治情况，重点督察停车收费不合理，停车场设置影响商户经营等问题；解决无证围挡、超期围挡、围而不建等给商户经营和市民出行带来不便等突出问题。

### 三、督察安排

#### (一) 部署动员阶段(7月12日前)

此次专项督察由咸阳市城市管理执法局组织实施，秦都、渭城区执法局，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结合工作实际迅速安排部署，加强统筹协调，落实工作要求，细化工作任务，建立工作台账，做好信息报送等工作。

#### (二) 组织实施阶段(7月15日至9月15日)

**第一阶段：自查自纠(8月15日前)。**一是广泛收集线索。要畅通法治化营商环境问题线索投诉举报渠道，对外统一公布投诉举报信箱，向社会发布专项督察通告，广泛征集问题线索及意见建议。二是突出自查自纠。要对照督察重点内容，进行“全面体检”，对发现的问题线索进行分析研判，强化措施抓整改落实，推动问题解决。三是形成自查报告。自查报告内容要明确自查自纠情况、工作成效、存在问题、追责问责和有关建议等情况，同时附落实整改情况(对尚在推进或需长期推进的问题，也要明确现阶段成效和长期举措)及不少于1个典型案例，于9月13日前报送市局执法局督察科。

**第二阶段：实地督察(10月15日前)。**咸阳市城市管理执法局组织实地督察组开展实地督察。实地督察紧盯问题反映比较集中的区域和单位，深入企业、深入群众、深入执法检查一线开展

“明察暗访”，通过现场查看台账、个别访谈、暗访抽查、线索核查等方式，了解实际情况，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第三阶段：整改落实（12月上旬前）。**咸阳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向被督察单位反馈督察意见，对影响和破坏营商环境的典型案列进行通报，督促各单位抓好整改落实。对问题严重及整改不力的印发督察建议书或开展“回头看”，确保问题整改，取得实效。对督察中发现的涉及严重违法违纪问题线索，运用法治督察与纪检监察监督协作配合机制，按规定及时移交纪检监察机关。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积极配合督导检查。**市局将成立以主管副局长为组长，法规科、执法督察科为成员的工作专班，认真研究部署，做好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促落实等工作。秦都、渭城区执法局，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要结合职能职责对本行业本领域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自查自纠。

**（二）对照检查内容，逐项督察检查实效。**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督察重点内容，既实事求是开展自查，又针对问题突出、群众反映强烈的领域开展督察，找准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对自查和督察中发现的问题要进行研究剖析，对症下药，综合施治，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跟踪督促落实整改措施，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三) 主动认领问题，整改落实总结提升。要坚持结果导向，及时发掘、总结和推广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好经验好做法。以此次专项督察为契机，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度的落实，切实把专项督察成果转化为解决影响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长效机制，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此次专项督察结果将作为 2024 年法治建设和营商环境年度考核重要依据。

各单位要于每月 4 日前将专项督察工作情况统计表、典型案例（见附件）汇总后报城市管理执法局督察科。咸阳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将对各单位开展专项督察情况不定期进行通报。

联系人：周长恒

电 话：029-33133682

邮 箱：165324815@qq.com

附件：1. 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督察工作情况统计表  
2. 典型案例（模版）

咸阳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4 年 7 月 12 日



附件 1

# 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督察工作情况统计表

时间：2024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单 位	问题线索收集处置情况				督察发现、处置、整改问题情况		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和人员处理情况		备注
	是否开通问题线索举报通道	收到问题线索数	办结数	未办结数	通过督察发现问题数	已整改处置问题数	未整改处置问题数	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问题线索数	
县(市区)									
部 门									
合 计									

备注：请于每月 4 日前报送咸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督察科

附件 2

典型案例（模板）

XX 县（市级部门）过重处罚案件

一、案件线索来源

.....。

二、简要案情

.....。

三、案例中反映的突出问题

（一）.....。

（二）.....。

（三）.....。

四、整改的措施及建议

建议进一步完善.....。

